

项目编号: SHXM-00-20230411-1039

医疗设备管理与维保技术服务

招 标 文 件

招标单位: 上海市嘉定区南翔医院

代理单位: 上海酉米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7

第三章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20

第四章 招标需求.....21

第五章 评标方法与程序4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有关格式52

第七章 合同文本.....65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医疗设备管理与维保技术服务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05-04 10:00:00 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HXM-00-20230411-1039

项目名称：医疗设备管理与维保技术服务

采购需求：

包号	包名称	数量	单位	预算金额 (元)	简要规格描述 或包基本概况 介绍	最高限价 (元)	备注
1	医疗设备管理与维保技术服务	1		3670000.00	为提升医院整体医疗设备管理水平，符合上海市医疗设备质控管理标准要求，更好地服务临床工作开展，有助于上海市嘉定区南翔	3670000.00	

					医院对 医院内 医疗设 备使用 状况管 理，开展 医疗设 备运营 管理及 维保服 务采购， 内容从 技术服 务到设 备管理 包括但 不限于：提供 设备验 收协助、 预防性 维护保 养、维 修、配件 更换、使 用评价 及计量 检测等 整个设 备全生 命周期 的管理 服务。		
--	--	--	--	--	--	--	--

合同履行期限：一年

本项目（不允许）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次招标若符合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鼓励环保产品、扶持福利企业、促进残疾人就业、支持中小微企业、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等政策，将落实相关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3-04-13 至 2023-04-20，每天上午 00:00:00~12:00:00；下午 12:00:00~23:59: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方式：网上获取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3-05-04 10:00:00

投标地点：www.zfcg.sh.gov.cn

开标时间：2023-05-04 10:00:00

开标地点：上海市嘉定区博乐南路 158 号 1210 室。投标供应商可于开标日 10:00-10:30 来现场开标，也可通过上海市政府采购网开标室远程开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无需现场报名，网上报名成功的供应商可获得下载（获取）招标文件资格。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采购方式，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向供应商免费提供电子采购文件，不再提供纸质文件。

2.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招投标系统正式运行的通知》（沪财采[2014]27号）的规定，本项目招投标相关活动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简称：电子采购平台）（网址：www.zfcg.sh.gov.cn）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投标人应根据《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执行。投标人在电子采购平台的有关操作方法可以参照电子采购平台中的“操作须知”和“服务热线”等专栏的有关内容和操作要求办理。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加密上传投标文件，电话通知项目负责人进行签收，并及时查看电子采购平台上的签收情况，打印签收回执，避免因临近投标截止时间上传造成无法在开标前完成签收的情形。未签收的投标文件视为投标未完成。
3. 投标截止时间到并开启开标室后，投标供应商先进行网上签到，网上签到时间为开标截止后 30 分钟内，签到结束后 30 分钟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若由于投标供应商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签到成功或解密未成功，采购人有权拒绝投标文件。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上海市嘉定区南翔医院

地 址: 上海市嘉定区南翔镇众仁路 495 号

联系人: 机构管理员

联系方式: 021-3127378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上海酉米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嘉定区博乐南路 158 号泰宸商务楼 1210 室

联系人: 黄黛媛

联系方式: 021-5953078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黄黛媛

电 话: 021-5953078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附表是对投标人须知说明，与“投标人须知”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务请各投标人注意。

序号	内容提要	内容规定
1.	投标项目	项目名称： 医疗设备管理与维保技术服务 招标编号： SHXM-00-20230411-1039
2.	报名时间及招标文件下载时间、地址	网上报名及标书下载时间： 2023-04-13 至 2023-04-20 （北京时间，逾期报名，不予受理） 报名及下载地址：上海政府采购网（ http://www.zfcg.sh.gov.cn ）
3.	现场踏勘	踏勘方式： 不组织现场踏勘
4.	答疑会	不召开
5.	投标截止/开标日期、时间、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 2023-05-04 10:00:00 晚于投标截止时间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开标时间： 2023-05-04 10:00:00 投标地点： www.zfcg.sh.gov.cn
6.	投标人须知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
7.	合同履约期限	一年
8.	最高限价	详见第四章招标需求，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项目最高限价，否则按废标处理。
9.	小微企业价格扣除百分比	1、根据财库〔2020〕46 号的相关规定，在评审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 10 % 的扣除，取扣除后的价格作为最终投标报价（此最终投标报价仅作为价格分计算）。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文件中投标人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联合体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策；联合体其中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额 30% 以上的，给予联合体 4% 的价格扣除，须同时提供联合体协议约定（包含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份额）。 2、根据财库[2017]141 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 号文件第一

		条的规定,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 3.根据财库[2014]68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 (注:未提供以上材料的,均不予价格扣除)。
10.	是否接受联合体 投标	不允许 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请提供联合体协议书。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 概述

-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 1.2.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采购项目的招标采购。
- 1.3.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招标人。
- 1.4.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所有各方,对在参与招标投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商业和技术秘密以及其它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均负有保密义务,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2. 定义

- 2.1. “采购项目”系指招标人在招标文件里描述的所需采购的货物/服务。
- 2.2. “货物”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一切设备、产品、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手册等有关技术资料 and 原材料等,以及其所提供货物相关的运输、就位、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 2.3.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承担的各类专业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产品设计开发、产品交付、安装调试、质量检测、技术指导、售后服务、专业劳务服务和其他类似的义务。
- 2.4. “招标人”系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组织。
- 2.5. “投标人”系指从招标人处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 2.6. “中标人”系指中标的投标人。
- 2.7. “采购人”系指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采购货物或服务的本市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 2.8. “卖方”系指中标并向招标人提供货物/服务的投标人。
- 2.9. “电子采购平台”系指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的门户网站上海政府采购网(www.zfcg.sh.gov.cn),是由市财政局建设和维护。

3. 合格的投标人

- 3.1. 符合《投标邀请》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所必须具备的资格条件和特定条件。
- 3.2. 《招标公告》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3.1项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 (1) 联合体各方应提供已签订的联合体协议书, 明确主投标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 (2) 由同一专业的投标人组成的联合体, 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 (3) 招标人根据招标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 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招标采购规定的特定条件。
- (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招标采购项目中投标。

3.3. 投标人应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和管理办法。

4. 合格的服务

- 4.1. 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应当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技术秘密等合法权益。
- 4.2.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并且其质量完全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 均有标准的以高(严格)者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 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采购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5. 投标费用

- 5.1.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 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 信息发布

- 6.1. 本采购项目需要公开的有关信息, 包括招标公告、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公告、中标公告以及延长投标截止时间等与招标活动有关的通知, 招标人均将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公开发布。投标人在参与本采购项目招投标活动期间, 请及时关注以上媒体上的相关信息, 投标人因没有及时关注而未能如期获取相关信息, 及因此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和责任, 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对此承担任何责任。

7. 询问与质疑

- 7.1. 投标人对招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 可以向招标人提出询问。询问可以采取电话、电子邮件、当面或书面等形式。对投标人的询问, 招标人将依法及时作出答复, 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 7.2.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 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质疑。其中, 对招标文件的质疑, 应当在其下载招标文件之日(以上海市政府采购网显示的报名时间为准)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对招标过程的质疑, 应当在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对中标结果的质疑, 应当在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 7.3. 投标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超过次数的质疑将不予受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 7.4.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并提供相应的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7.5.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7.6. 质疑函应当按照财政部制定的范本填写，范本格式可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右侧的“下载专区”下载。
- 7.7. 投标人提起询问和质疑，应当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的规定办理。质疑函或授权委托书的内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第7.3条和第7.4条规定的，招标人将当场一次性告知投标人需要补正的事项，投标人超过法定质疑期未按要求补正并重新提交的，视为放弃质疑。

质疑函的递交应当采取书面递交形式，质疑联系人：黄黛媛，联系电话：

021-59530786，地址：嘉定区博乐南路158号泰宸商务楼1210室。

- 7.8. 招标人将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 7.9. 对投标人询问或质疑的答复将导致招标文件变更或者影响招标活动继续进行的，招标人将通知提出询问或质疑的投标人，并在原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8. 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

- 8.1. 投标人在本招标项目的竞争中应自觉遵循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不得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

为。“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人员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提供虚假材料,谎报、隐瞒事实的行为,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投标等。

- 8.2. 如果有证据表明投标人在本招标项目的竞争中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招标人将拒绝其投标,并将报告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55条之条文描述方式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 8.3. 招标人将在**开标后至评标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投标人信用记录,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上信用查询记录,招标人将打印查询结果页面后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9. 其他

- 9.1. 本《投标人须知》的条款如与《投标邀请》、《招标需求》和《评标方法与程序》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的,以《投标邀请》、《招标需求》和《评标方法与程序》中规定的内容为准。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构成

- 10.1. 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1) 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 (4) 招标需求
 - (5) 评标方法与程序
 - (6) 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 (7) 合同文本
 - (8) 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内容(如有的话)
- 10.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则投标有可能被认定为无效标,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10.3. 投标人应认真了解本次招标的具体工作要求、工作范围以及职责，了解一切可能影响投标报价的资料。一经中标，不得以不完全了解项目要求、项目情况等为借口而提出额外补偿等要求，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负责。
- 10.4.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日程安排，准时参加项目招投标有关活动。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 11.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投标截止期 15 天以前，按《投标邀请》中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必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通知招标人。
- 11.2. 对在投标截止期 15 天以前收到的澄清要求，招标人需要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答复的；或者在投标截止前的任何时候，招标人需要对招标文件进行补充或修改的，招标人将会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以澄清或修改公告形式发布。如果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且澄清或修改公告发布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的，则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延长后的具体投标截止时间以最后发布的澄清或修改公告中的规定为准。
- 11.3. 澄清或修改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澄清或修改公告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内容为准。
- 11.4.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由招标人以澄清或修改公告形式发布和通知，除此以外的其他任何澄清、修改方式及澄清、修改内容均属无效，不得作为投标的依据，否则，由此导致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 11.5. 招标人召开答疑会的，所有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或者招标人通知的要求参加答疑会。投标人如不参加，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12. 踏勘现场

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

三、投标文件

13. 投标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 13.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应使用中文。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 13.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一律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14. 投标有效期

- 14.1. 投标文件应从开标之日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投标有效期比招标文件规定短的属于非实质性响应，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14.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招标人可书面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 14.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为项目合同的附件，其有效期至协议供货期满为止。

15. 投标文件构成

- 15.1. 投标文件由商务响应文件（包括相关证明文件）和技术响应文件二部分构成。
- 15.2. 商务响应文件（包括相关证明文件）和技术响应文件具体应包含的内容，以第四章《招标需求》规定为准。

16. 商务响应文件

- 16.1. 商务响应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1）《投标函》；
 - （2）《开标一览表》；
 - （3）投标报价分类明细表；
 - （4）法人授权委托书；
 - （5）第四章《项目需求》规定的其他内容；
 - （6）相关证明文件（投标人应按照《招标需求》所规定的内容提交相关证明文件，以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

17. 投标函

- 17.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投标函》。
- 17.2. 投标人不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填写《投标函》，或者填写不完整的，评标时将按照第五章《评标方法与程序》中的相关规定予以扣分。
- 17.3. 投标文件中未提供《投标函》的，为无效投标。

18. 开标一览表

- 18.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完整地填写《开标一览表》，说明其拟提供货物和相关服务的名称、规格型号、来源地、数量、价格、交付时间、质量保证期等。
- 18.2. 《开标一览表》是为了便于招标人开标，《开标一览表》内容在开标时将当众公布。
- 18.3.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完整地填写《开标一览表》、或者未提供《开标一览表》，导致其开标不成功的，其责任和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9. 投标报价

- 19.1.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除《招标需求》中另有说明外，投标报价应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19.2. 除《招标需求》中说明并允许外，投标的每一个货物、服务的单项报价以及采购项目的投标总价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招标人对于其投标均将予以拒绝。

19.3. 投标报价应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可变的或者附有条件的投标报价，招标人均将予以拒绝。

19.4. 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20. 资格条件响应表及符合性要求响应表

2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资格条件响应表》以及《符合性要求响应表》的要求，提供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合格投标人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的证明文件。

21. 技术响应文件

21.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需求》的要求编制并提交技术响应文件，对招标人的技术需求全面完整地做出响应，以证明其投标的货物和相关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22.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2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22.2. 投标文件中凡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之处，均应显示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署字样及投标人的公章。投标人名称及公章应显示全称。如果是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投标文件，则应当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投标人自拟授权书格式，则其授权书内容应当实质性符合招标文件提供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之内容）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若有修改错漏之处，须在修改错漏之处同样显示出投标人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字样。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其中对《投标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以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投标人未按照上述要求显示公章的，其投标无效；有公章，但没有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署字样的，或者其他填写不完整的，评标时将按照第五章《评标方法与程序》中的相关规定予以扣分。

22.3. 建设节约型社会是我国落实科学发展观的一项重大决策，也是政府采购应尽的义务和职责，需要政府采购各方当事人在采购活动中共同践行。目前，少数投标人制作的投标文件存在编写繁琐、内容重复的问题，既增加了制作成本，浪费了宝贵的资源，也增加了评审成本，影响了评审效率。为进一步落实建设节约型社会的要求，提请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注意下列事项：

（1）评标委员会主要是依据投标文件中技术、质量以及售后服务等指标来进行评定。因此，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制作，内容简洁明了，编排

合理有序，与招标文件内容无关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料不要编入投标文件。

- (2) 投标文件应规范，应按照规定格式要求规范填写，扫描文件应清晰简洁、上传文件应规范。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3. 投标文件的递交

- 23.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参考第六章投标文件有关格式要求填写和上传所有投标内容。
- 23.2. 投标文件中含有公章，防伪标志和彩色底纹类文件（如《投标函》、营业执照、身份证、认证证书等）应清晰显示。如因上传、扫描、格式等原因导致评审时受到影响，由投标人承担相应责任。
- 23.3. 招标人认为必要时，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文件原件进行核对，投标人必须按时提供，否则投标人须接受可能对其不利的评标结果，并且招标人将对该投标人进行调查，发现有弄虚作假或欺诈行为的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 23.4.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网上投标可能会发生的技术故障、操作失误和相应的风险。对因网上投标的任何技术故障、操作失误造成投标人投标内容缺漏、不一致或投标失败的，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4. 投标截止时间

- 24.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邀请（招标公告）》规定的网上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上传并正式投标。
- 24.2. 在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规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的情况下，招标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 24.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任何投标文件，招标人均将拒绝接收。

25.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25.1.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和撤回。有关事项应根据上海市政府采购网系统规定的要求办理。

五、开标

26. 开标

- 26.1. 招标人将按《投标邀请（招标公告）》或《延期公告》（如果有的话）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 26.2. 投标截止后，招标人和开标监督人员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系统中共同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系统根据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内容自动汇总生成《开标记录》。

- 26.3. 开标结束后，投标人可以用上海市电子签名认证证书（CA 证书）登陆上海市政府采购网查阅和下载《开标记录》。

六、评标

27. 评标委员会

- 27.1. 招标人将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组成。招标人将按照相关规定，从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审专家组建评标委员会。

- 27.2. 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并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28. 投标文件的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 28.1. 开标后，招标人将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知》、《资格条件响应表》，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确定符合资格的投标人不少于 3 家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

- 28.2.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来判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 28.3. 符合性审查未通过的投标文件不参加进一步的评审，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 28.4. 开标后招标人拒绝投标人主动提交的任何澄清与补正。

- 28.5. 招标人可以接受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范的内容。

29. 投标文件内容不一致的修正

- 29.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开标记录》报价与投标文件中报价不一致的，以《开标记录》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记录》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9.2.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29.3. 《开标记录》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记录》为准。

- 29.4. 投标文件中如果有其他与评审有关的因素前后不一致的，将按不利于出错投标人的原则进行处理，即对于不一致的内容，评标时按照对出错投标人不利的情形进行评分；如出错投标人中标，签订合同时按照对出错投标人不利、对采购人有利的条件签约。

30. 投标文件的澄清

- 30.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 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投标人应按照招标人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委派授权代表向评标委员会作出说明或答复。
- 30.2. 投标人对澄清问题的说明或答复, 还应以书面形式提交给招标人, 并应由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 30.3.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30.4. 投标人的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其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不得通过澄清而使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在评标中更加有利。

31. 投标文件的评价与比较

- 31.1. 评标委员会只对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 31.2.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方法与程序》中规定的方法进行评标, 并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推荐中标候选人。

32. 评标的有关要求

- 32.1. 评标委员会应当公平、公正、客观, 不带任何倾向性, 评标委员会成员及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 32.2. 评标过程严格保密。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 所有知情人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 32.3. 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干扰、影响评标活动的正常进行。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一切不符合法律或招标规定的活动, 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32.4. 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均无义务向投标人做出有关评标的任何解释。

七、定标

33. 确认中标人

- 33.1. 除了《投标人须知》第 36 条规定的招标失败情况之外, 采购人将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及排序情况, 依法确认本采购项目的中标人。

34. 中标公告及中标和未中标通知

- 34.1. 评审结束后, 招标人将在两个工作日内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公告, 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
- 34.2. 中标公告发布同时, 招标人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通知中标, 向其他未中标人发出《中标结果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投标人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35. 投标文件的处理

- 35.1. 所有在开标会上被接受的投标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 不论中标与否, 招标人均不退回投标文件。

36. 招标失败

- 36.1. 在投标截止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在资格审查时，发现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或者在评标时，发现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评标委员会确定为招标失败的，招标人将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发布招标失败公告。

八、授予合同

37. 签订合同

- 37.1. 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中的合同文本，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37.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规定签订合同，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九、其他

38. 投标注意事项

- 38.1. 投标人应自行办理网上招投标系统所需的相关手续、证书或设备等，并自行完成系统操作的学习（详见上海政府采购网“操作须知”），投标人须自行承担因系统操作、网络设备情况导致的任何问题或风险，包括造成的利益损失、投标失败等，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39. 招标代理服务费

39.1. 收费标准

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进行收费

中标金额（万元）	费率
100 以下	1.50%
100-500	0.80%
500-1000	0.45%
1000-5000	0.25%
5000-10000	0.10%

39.2. 采购人支付

采购人按照 39.1 收费标准，向招标代理机构即上海西米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并支付相应的专家评审费。

39.3. 中标人支付

中标人应在收取中标通知书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 39.1 收费标准，向招标代理机构即上海西米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支付中标价相应比例的招标代理服务费，并支付相应的专家评审费。

- 39.4.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收取详情，见第四章《招标需求》规定。

第三章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根据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应当有助于实现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目标,包括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对列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且属于应当强制采购的产品,按照规定实行强制采购。对列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优先采购的产品;对于参与投标的中小企业、监狱企业以及福利企业,按照国家和上海市的有关政策规定,评标时在同等条件下享受优先待遇,实行优先采购。

如果有国家或者上海市规定政府采购应当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的其他产品和服务,按照其规定实行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

政府采购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人产品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如果政府采购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给予联合体 4%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或者其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和福利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福利企业应当提供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出具的福利企业证书。

第四章 招标需求

一、项目概述

为提升医院整体医疗设备管理水平，符合上海市医疗设备质控管理标准要求，更好地服务临床工作开展，有助于上海市嘉定区南翔医院对医院内医疗设备使用状况管理，开展医疗设备运营管理及维保服务采购，内容从技术服务到设备管理包括但不限于：提供设备验收协助、预防性维护保养、维修、配件更换、使用评价及计量检测等整个设备全生命周期的管理服务。

1. 项目名称：医疗设备管理与维保技术服务
2. 项目预算：3670000 元
3. 服务周期：一年。
4. 服务内容：医疗设备质量控制管理，对医疗设备进行维修保养并达到临床应用要求。
5. 服务范围：服务范围内医疗设备的保养及维修（整机全保），包括人工费，差旅费，计量器具强检、校准费用，零备件、易损件、电路板等所有费用。
6. 采用信息化工具对服务范围内的医疗设备进行全生命周期精细化管理，可记录提供设备维修保养等信息等。

二、付款方式

分两期支付，5 月支付当年 50%保修费，11 月支付当年剩余 50%款项（在支付前，投标人须向招标人开具数额相等的发票，采购人据此付款）。

三、维保服务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
1	微波消解仪	TANK BASIC	1
2	HIR-2000 系列红外热像诊断系统	hir-2000	1
3	ECG-512A 心电自动分析仪	ECG-512A	1
4	手轮轮转切片机	RM2125	1
5	手机清洗养护机	QUATTROcare PLUS 2124 A	1
6	电动分娩床	XJ20109	1
7	作业治疗设备	作业治疗设备	1
8	医用冷藏冷冻箱	MDF-136	1
9	24 小时动态血压/心电记录分析系统	ABPM 6100	1
10	综合验光仪	RMK-200	1
11	20L 气腹机	20 L High flow insufflator	1
12	自动洗板机	ELX-5012	1
13	碳 13 呼气检测仪	HelioFANplus (FANci3)	1
14	精子质量分析仪	SPJ-1	1
15	中药熏蒸机(舱式)	HB-730A	1
16	微波治疗仪	SWP-1	1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
17	微生物 ATP 荧光检测仪	Lumitester PD-30	1
18	数显卡尺	PD-151	1
19	微电流刺激仪	WK-1000-01	2
20	医用手术切割器	YSG-D-III	1
21	肺功能仪	A1	1
22	肺功能测量仪	MasterScreen DIFF	1
23	肺功能测量仪	MasterScreen PAED	1
24	四肢联动全功能训练康复器	T4	1
25	抽吸机	YJF-10KS	1
26	认知障碍治疗仪	XY-RZ2	1
27	肌松测量仪	TOF-Watch SX	1
28	电动直立床	XYQ- I	1
29	电动直立床	B-ZLC	1
30	超声波洁牙机	piezon master 700	1
31	超声波洁牙机	SUPRASSON Prezo Endo	1
32	呼末二氧化碳监测仪	Scio Four Oxi Plus	1
33	染色封片一体机	Autostainer XL/TS5015/CV5030	1
34	电热恒温干燥箱	GZX-DH-X	1
35	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	GZX-GF101-3-BS- II	1
36	数字显示式恒温水温箱	S • HH • W1	1
37	电热恒温水温箱	HH • W21 • 600S	1
38	皮肤分离仪	BFY- I B	1
39	高压注射器	CI9000 ADV Pedestal	1
40	吸引器(无源)	26173BN	1
41	双极电凝器	凝固器	1
42	高频手术设备	RF-120A	1
43	皮肤和毛发护理器具	DT-789A	1
44	小推车	301K	3
45	定向透药治疗仪	HC II	1
46	恒温干燥箱	PH030	1
47	器械清洗喷枪	小车清洗喷枪	1
48	心肺复苏模拟人	KAF/CPR300	1
49	器械清洗喷枪	清洗喷枪	2
50	动态心电图分析系统	BI9800TL	1
51	智能运动训练机	MOTOmed letto2	1
52	智能电动跑步机	6831	1
53	全自动动脉硬化监测仪	BP-203RPEIII	1
54	步态量化训练系统	PIERENSTEP	1
55	强力微晶磨面机	MDY-1	1
56	动静态平衡训练与评估系统	XY-PH-1	1
57	光子嫩肤仪	SA3501000	1
58	皮肤检测仪	Generation 7	1
59	人体骨骼模型	人体模型	1
60	紫外线治疗机	UV 100L	1
61	牙科综合治疗机	I*4/III*1	1
62	病人转移板	PATSLIDE? slimline	2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
63	生物安全柜	HR1500-II B2	2
64	医用电子血压计	HEM-7112	2
65	双门互锁传递窗	CSSD. HGBL	1
66	骨科牵引床	PA650	1
67	骨科手术床	手术器械	1
68	训练用球	XYRT-32	1
69	调速多用振荡器	TS-8	1
70	牙科印模粉搅拌机	pentamix 2	1
71	简易呼吸器	095-2160	1
72	儿童站立架	儿童站立架	1
73	功能牵引网架和床	XY-40	1
74	脊柱手术托架	脊柱手术托架	1
75	多功能悬吊架	NEURAC-3	1
76	组合式货架	1500*500*1800	4
77	湿化瓶清洗架	764*652*630	1
78	单列立式网篮储存架	CSSD. DBJ20	2
79	四层器械清洗架	器械清洗架	1
80	四层器械架	四层器械架	1
81	三层器械清洗架	器械清洗架	1
82	贵重药品架	药品架	1
83	骨科电钻	BJ1001	2
84	医用加压器	JRJ- I	1
85	医用加压器	ISA-III	1
86	听力筛查仪	Ero Scan	1
87	听力筛查仪	AUDX580	1
88	小儿吸痰器	JE-2000- I	2
89	中药饮片柜	1050*420*1900	3
90	无油空气压缩机	TYW-1A	1
91	医用无油空气压缩机	W120-3	2
92	空气压缩机	OLF560	1
93	LED 光固化机	Palmight1	5
94	LED 光固化机	502	2
95	靶控注射泵	Alaris GH	2
96	电动液压手术台	手术台	1
97	垂直流洁净工作台	HCB-1300V	1
98	洁净工作台	HCB-1600H	1
99	净化工作台	S. VS-840-U	1
100	污物接收台	CSSD. XBT	1
101	电动仪器台	YT2A	2
102	敷料检查打包台	CSSD. JMT	1
103	训练台阶	训练台阶	1
104	双层器械台	双层器械台	2
105	内镜送水泵	AFP-1 型	1
106	显微镜电源	U-RFL-T	1
107	关节镜模拟训练器	关节镜模拟训练器	1
108	生物显微镜	37XB	1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
109	生物显微镜	CX40RF200	1
110	关节镜	T5802	1
111	内窥镜主机	1488010000	1
112	内窥镜摄像系统	Stryker Crossfire (0475000000)	1
113	电子胃肠镜系统	VP-3500HD/XL-4450/EG-530WR/EC-530WM	1
114	电子内窥镜处理器	VP-3500HD	1
115	手术显微镜	OPMI VISU140	1
116	70° 膀胱镜	M3	1
117	45° 镜	45° 镜	1
118	30° 五官科镜头	30° 五官科镜头	1
119	30° 五官科镜	30° 五官科镜	1
120	医用内窥镜摄像系统	LC982	1
121	医用内窥镜冷光源	HW-300A	1
122	医用内窥镜冷光源	XL-4450	1
123	医用内窥镜冷光源	220210000	1
124	LEEP 环切电刀	HL2000WALLACH	1
125	升降平车	升降平车	7
126	铅衣架	C1	1
127	铅衣架	720*400*1600	2
128	铅衣架	880*720*1600	1
129	铅防护衣	铅衣	10
130	浮标式氧气吸入器	YX11B	34
131	PT 训练床	XY-73	3
132	血糖血酮仪	Freestyle Optium Neo H	2
133	血糖血酮仪	TD-4286A	4
134	儿童雾化设备带	儿童雾化设备带	1
135	儿科雾化设备带	设备带	10
136	清洗架装载车	880*710*986	3
137	标准器械托盘	480*250*50	30
138	压缩式雾化器	NE-C801	30
139	TC 系列医护对讲系统	TC 系列医护对讲系统	2
140	移动医护推车	MCRT-2A	2
141	雾化座椅	雾化座椅	10
142	高清腹腔镜摄像系统	TC200/TC300/20134020/26432020-1	1
143	腹腔镜主机	202420 20	1
144	腹腔镜	J0800B	1
145	0° 腹腔镜	0° 腹腔镜	2
146	隔水式电热恒温培养箱	PYX-DHS-400BS- II	1
147	电热恒温培养箱	HH-B11 • 500-LBY- II	1
148	电热恒温培养箱	HH-B11 • 600BY	1
149	数显电热培养箱	303A-4	1
150	密封下送车	1000*600*1290	2
151	高频热合机	CZR-III	1
152	条码扫描平台	AS-8000URG	1
153	封口机	FKG 340	1
154	可调式磨砂板及附件	XY-33	1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
155	超声波身高体重测量仪	DHM-300	1
156	层间护理车	护理车	1
157	全自动超纯水机	CCR0-20	1
158	全自动超纯水机	CCR0-70	1
159	小推车	820*480*900	4
160	拐杖	拐杖	2
161	内窥镜运送车	NK-601	1
162	运送平车	QXC-032	2
163	内镜用推车	内镜用推车	1
164	模拟肺	模拟肺	2
165	氙灯冷光源	RXG- I	1
166	氙灯冷光源	JRL- I	1
167	高频医用胶片观察灯	GDD-1000 I L	4
168	X 线胶片观察灯	PD-FA	5
169	X 线胶片观察灯	GPD- I	2
170	X 线胶片观察灯	XS9D- II	1
171	伍德灯	DHL 404 M	1
172	手术无影灯	JASON-S750	6
173	手持裂隙灯	YZ2	1
174	整体反射手术无影灯	JSL-500D	2
175	双向药盘架	药盘架	10
176	单向药盘架	药盘架	7
177	旋转药盘架	药盘架	1
178	电子尿量计量仪	SC-800D	8
179	内镜储存柜	YHG-90Z	1
180	内镜储存柜	Cleaning	1
181	膨宫泵	2204086	1
182	宫腔镜摄录系统	HK-162/HW-300A/ISA-III	1
183	宫腔镜汽化电切系统	VERSPPOINT-00482	1
184	0° 宫腔镜	0° 宫腔镜	3
185	疑难喉镜	喉镜	1
186	麻醉咽喉镜	喉镜	1
187	支撑喉镜	H028	1
188	支撑喉镜	H027	1
189	光纤喉镜	喉镜	2
190	电子秤	I2000	1
191	电子秤	WH-B10	1
192	家庭用人体秤	EB9273H	1
193	机械人体秤	C500	1
194	数字遥测监护系统	MFM-CMS	1
195	中央监护工作站	中央监护系统	2
196	S/5 紧凑型麻醉监护仪	S/5	2
197	高温灭菌箱	腹腔镜配件盒	1
198	霉菌培养箱	BMJ-160	1
199	无菌物品专柜	1180*400*1800	2
200	无菌包转运车	转运车	1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
201	电控高温灭菌器	电控高温灭菌器	1
202	立式压力蒸汽灭菌器	LDZX-30KB	2
203	手提式压力蒸汽灭菌器	DSX-280KB30	1
204	台式灭菌器	Vacuklav24B+	2
205	智能红外灭菌器	YDZ-01	1
206	红外接种环灭菌器	HY-800	1
207	蒸汽灭菌器	STAT IM 5000S	1
208	掌上离心机	KJLC-II	1
209	高速台式冷冻离心机	Centrifuge 5810	1
210	高速离心机	离心机	1
211	低速台式离心机	0412-1	1
212	低速台式离心机	1990/02/01 00:00:00	1
213	低速离心机	LXJ-IIZ	1
214	低速大容量多管离心机	LXJ-IIB	2
215	医用冰箱	BCD-196F	1
216	医用冰箱	YC-260L	1
217	医用冰箱	BCD-165	1
218	医用冰箱	BC-110A/H	1
219	医用冰箱	BC-145D	1
220	医用冰箱	BC-50E T	1
221	医用冰箱	BC-96	1
222	库房垫板	1200*600*230	20
223	麻醉机，呼吸机内部回路消毒机	SN-803-A3c	1
224	空气消毒机	KLY2000A	7
225	紫外线消毒柜	ZYW-0100A	1
226	标准篮筐	535*380*180	20
227	单列篮筐车	篮筐车	2
228	单列篮筐车	670*400*1550	2
229	壁式氧气流量计	氧气流量计	237
230	呼叫系统	DL-FA-00G	9
231	多功能治疗车	690*500*1000	1
232	多功能治疗车	660*490*970	24
233	不锈钢抢救车	LG-321K	1
234	不锈钢抢救车	QXC-009A	1
235	不锈钢抢救车	800*480*850	1
236	不锈钢抢救车	650*450*950	5
237	不锈钢器械车	001B	10
238	不锈钢器械车	器械车	1
239	不锈钢器械车	550*430*870	1
240	不锈钢治疗车	1000*460*800	1
241	不锈钢治疗车	QXC-014A	5
242	不锈钢治疗车	700*450*900	2
243	不锈钢开水车	开水车	3
244	不锈钢电脑台车	700*400*900	2
245	不锈钢操作台	1000*500*950	1
246	不锈钢污物车	1200*700*1000	1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
247	不锈钢污物车	污物车	12
248	不锈钢污物车	大	2
249	不锈钢污物车	CSSD. WBC	1
250	不锈钢污物车	950*540*850	1
251	不锈钢污物车	污物车	2
252	不锈钢担架车	QXC-016A	2
253	不锈钢担架车	担架车	14
254	不锈钢担架车	1880*590*790	1
255	不锈钢担架车	QXC-016A	4
256	不锈钢手术器械篮	340*250*70	50
257	不锈钢扇形器械车	003B	2
258	不锈钢扇形器械车	016A	3
259	不锈钢扇形器械车	器械车	3
260	不锈钢内接车	内接车	2
261	不锈钢污物车	1490*540*840	1
262	移液器	10-100 u1	2
263	移液器	单道 0.5-10 μ l	2
264	移液器	单道 10-100 μ l	2
265	移液器	单道 100-1000 μ l	2
266	移液器	12 道 0.5-10 μ l	1
267	移液器	8 道 0.5-10 μ l	1
268	医用病床	HL-9901C2	392
269	T-组合呼吸复苏机	RD900AZU	2
270	电子咽喉镜系统	EPX-2200/ER-270T	1
271	70° 硬镜	J2670	1
272	30° 宫腔镜	0° 宫腔镜	1
273	30° 腹腔镜	WA2T430A	1
274	30° 腹腔镜	30° 腹腔镜	1
275	0° 宫腔镜	26105BA	1
276	0° 腹腔镜	26003AA	2
277	0° 耳内窥镜	C0010	1
278	超声诊断系统	ACUSON Antares	1
279	X 线摄影系统	RAD SPEED M	1
280	二氧化碳激光治疗机	KL-R 型	1
281	诊查床	诊查床	22
282	水银血压计	XJ11D	118
283	电子婴儿秤	335	1
284	标准篮筐	CSSD. LBK	33
285	关节持续被动活动仪	YTK-E	1
286	电子婴儿秤	DY-I	1
287	内置脂肪测量装置	HDS-2000	1
288	电子阴道镜数字成像系统	SLC-1000B	1
289	小推车	101K	23
290	电子血压计	HEM-7136	3
291	骨科电钻	YDJZ- II	5
292	电子血压计	HEM-7312	1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
293	电子血压计	HBP-9021	1
294	内窥镜图像显示系统	HK-162	1
295	内窥镜摄像系统	TC300	1
296	电子胃镜	EG-760R	1
297	内窥镜摄像系统	TC200	1
298	电子胃镜	EG-530WR	3
299	原子吸收光谱仪	BH5100T	1
300	内窥镜冷光源	X8000	2
301	股四头肌训练椅	XYGS-2	1
302	宫腔气控仪	QP-III B	1
303	幽门螺杆菌(Hp)测试仪	HUBT-01P	1
304	电子图像处理器	VP-7000	1
305	荧光生物显微镜	BX43	2
306	内镜用二氧化碳送气装置	CR4500	1
307	电子甩体温表器	WZR-T2001	2
308	荧光定量 PCR 分析仪	7500	1
309	内镜清洗设备	KGW/NQX	2
310	宫腔镜	0°	2
311	电子上消化道内窥镜	EC-760R-V/M	1
312	婴幼儿经皮黄疸测试仪	NJ33A 型	4
313	电子人体秤	HCS-100-RT	2
314	内镜储存柜	LK/DCG	2
315	根管长度测量仪	PROPEX II	2
316	消毒箱	ZYW-016Z	8
317	水处理系统	KHRO-500	1
318	婴儿培养箱	Atom Infant Incubator 101	1
319	便携式血压检测仪	ABPM 6100	10
320	脑电图仪	EEG-9200K	1
321	脑电双频谱指数测量仪	BIS	1
322	高压气枪	高压气枪	2
323	婴儿辐射保暖台	HKN-90	3
324	脑电仿生电刺激仪	LF-VI	1
325	脑电仿生电刺激仪	LF-V	1
326	脑电仿生电刺激仪	HB520B	1
327	婴儿床	婴儿床	2
328	纳库仑呼气分析仪	Sunvou-CA2122	1
329	高清内窥镜摄像系统	1088i HD	2
330	电子内窥镜处理器	EPX-2200	3
331	鼻内窥镜	鼻内窥镜	1
332	鼻窦镜	0°	1
333	显微镜	DM2500	1
334	鼻窦镜	30°	1
335	显微镜	DM2000	1
336	免疫检测仪	C1	1
337	高频医用胶片观察灯	GDD-1000 IIIIL	2
338	半导体激光治疗机	DJL-1200F	1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
339	显示器	TM-H150CG	1
340	双水平无创呼吸机	R-80B	4
341	密封下送车	CSSD.WJCZ	4
342	电子脉冲治疗仪	LHJ-XI	1
343	便携式胸腔按压机	MCC100	1
344	半导体激光治疗机	LD600-C	1
345	便携式多参数监护仪	MEC-1000	6
346	移液器	移液器	25
347	高频医用胶片观察灯	GDD-1000 IIL	3
348	下肢关节康复器	YTK-F	1
349	下肢功率车	XY-1	1
350	电子肠镜	EC-530WM	3
351	双道微量注射泵	佳士比 TM F6	1
352	双道微量注射泵	WZS-50F6	4
353	脉动治疗仪	Impulse IQ	1
354	电子比浊仪	Densi CHEK PLUS	1
355	便携式多参数监护仪	PM-8000Express	7
356	脉动真空灭菌器	XG1.HWB-1.2	2
357	电子鼻咽喉镜	ER-270T	1
358	高频手术器	POWER-420X	2
359	脉搏血氧测量仪	Rad-5v	2
360	高频手术器	EB03	4
361	电热蒸汽发生器	ZFQ-T	3
362	X 线胶片观察灯	观片灯	15
363	脉搏血氧饱和度仪	PC-60C	1
364	数字眼底照相机	CR-2	1
365	电热恒温培养箱	DNP-9272	1
366	麻醉气体监护仪	Vamos	3
367	物理控温仪	FY-1008	2
368	数字化医用 X 射线摄影系统	DigitalDiagnost	1
369	高频电外科系统	VIO 200 S	1
370	高频电刀	ESG-400	1
371	数显混匀器	WZR-H6000	1
372	高流量气腹机	20L High Flow Ins ufflator	1
373	干燥物品工作台	CSSD.GMAT	1
374	电脑中频治疗仪	XYZP- I E	2
375	输液泵	SA511	11
376	干扰电治疗仪	LGT-2800V1	1
377	电脑中频药物导入治疗仪	HY-D01	2
378	医用冰箱	医用冰箱	6
379	麻醉机	Fabius plus	1
380	污物清洗槽	CSSD.WBXC	2
381	麻醉机	WATO EX-55	2
382	妇科手术台	DH-S102B	4
383	电脑视野检查仪	APS-6000CER	1
384	妇科手术台	DH-S101	2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
385	电脑灌肠治疗仪	DGY-2A	1
386	污物接收台	1100*600*800	2
387	麻醉机	Fabius Tiro	3
388	电动止血带机	Tourniquet 2500 ELC	1
389	温液仪	HL-90	1
390	轮转式切片机	HistoCore BIO CUT	1
391	T-组合婴儿复苏器	RD900AZU	1
392	轮转切片机	RM2235	1
393	妇科检查床	检查床	5
394	微量注射泵	TE-311	1
395	裂隙灯显微镜	S350S	2
396	电动仪器台	YT2B	2
397	微量注射泵	WZ-50C6	4
398	输液泵	SA211	1
399	不锈钢抢救车	抢救车	17
400	医用冰箱	BCD-103M	1
401	输液泵	ME600	1
402	裂隙灯显微镜	YZ5G	1
403	医用冰箱	HYC-360	1
404	输液泵	TE-112	6
405	连续性血液净化设备	AQUARIUS	1
406	电动液压手术台	Emax200/S	3
407	输液泵	佳士比 1200	4
408	连续&脉冲式短波治疗仪	SW-180	1
409	辅助步行训练器	辅助步行训练器	1
410	微量注射泵	TE-331	4
411	辅助步行训练器	XYF-Z2	1
412	医用冰箱	BC-50E	1
413	辐射式新生儿抢救台	FXQ4H	1
414	电动液压手术台	SMART P2000 Plus	1
415	立式灭菌器	LMQ.C-100E	2
416	医用冰箱	BC-50EN	2
417	输液泵	SY-1200	6
418	电动洗胃机	DXW-A	1
419	OT 桌	XY-46	1
420	移动式 C 型臂 X 射线机	Brivo OEC 715	1
421	微量振荡器	75-2A	2
422	离心机	TDL-5-A	1
423	电动吸引器	YB • DX23D	14
424	医用冰箱	HYC-940	1
425	冷光单孔照明灯	751	1
426	移动式 C 形臂 X 射线机	BV Libra	1
427	医疗用喷气气垫	YQ-P	6
428	肋木	XY-8	1
429	移动护理工作站	WMYH-W2-06	16
430	老肯牌 KDSJ-Y1200 型多功能空气消毒机	KDSJ-Y1200	9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
431	微波治疗仪	MTC-3B	2
432	输液泵	TE-135	4
433	电动吸引器	YX932D	1
434	医疗用波动喷气气垫	YQ-PB	36
435	吞咽神经和肌肉电刺激仪	HB610B	1
436	LED 光波治疗仪	ML-1201	1
437	Inno-12-U 心电图仪	Inno-12-U	1
438	快速式全自动清洗消毒机	Rapid-A-520	2
439	EcgExplorer500 系列数字化心电工作站	EcgExplorer 500A	1
440	听力计和声阻抗仪	AA222	1
441	快速生物阅读器	290	1
442	90° 硬镜	J2670	1
443	体重秤	RGZ-120 II	3
444	库房垫板	CSSD. KBT	6
445	电动吸痰器	DXT-1	1
446	不锈钢器械车	不锈钢器械车	3
447	90° 硬镜	J2690	1
448	手术显微镜	SXP-1C	1
449	电动手术台	ET400B	2
450	体重秤	体重秤	1
451	体重秤	RGZ-120	2
452	电动手术台	ET100	1
453	4mm30° 关节镜	502-104-030	2
454	胰岛素注射泵	MMT-712EWS	1
455	电动手术台	LDS-1A	1
456	胰岛素注射泵	MMT-712EWS	1
457	体重秤	RGZ-120-RT	1
458	电动流产吸引器	LX-3	5
459	医用诊断 X 射线透视摄影系统	FLEXAVISION	1
460	308nm 紫外光治疗仪	XECL-308	1
461	医用血液冷藏箱	MBR-107D(H)	1
462	体外冲击波碎石机	JC-ESWL-B- I	1
463	特定电磁波治疗仪	CQ-32	1
464	手术台	JT-1	1
465	30° 宫腔镜	30° 宫腔镜	3
466	特定电磁波治疗器	CQ-36	23
467	电动减重步态训练器	G-JZB-03	1
468	手机清洗养护机	E5	1
469	电动间歇牵引装置	TM-400	1
470	医用内窥镜冷光源	20134020	1
471	手关节连续被动运动康复训练机	WKS-1	2
472	电动传递窗	CSSD. DCBQ	6
473	30° 腹腔镜内窥镜	11.0043a	1
474	30° 腹腔镜	26003BA	3
475	医用内窥镜冷光源	BL-7000	1
476	手持式皮肤镜	Dermlite DL4	1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
477	手持脉搏血氧饱和度测定仪	N-65	6
478	医用离心机	TGL-16M	1
479	敷料柜	CSSD. FLCG	3
480	医用冷藏箱	HYC-391	3
481	低周波治疗器	HL-III	1
482	30° 电切镜	WA2T430A	1
483	低温等离子手术系统	RF8000E	1
484	30° 膀胱镜	30° 膀胱镜	1
485	30° 硬镜	J0230E	9
486	组织包埋冷冻台	BMJ-B	1
487	封口机	850	1
488	医用加压器	JRJ-III	1
489	视频喉镜	insight iS6	2
490	封口机	FKG 240	1
491	低速台式离心机	TDL-80-2B	2
492	特定电磁波治疗器	CQ-27	1
493	组合式货架	CSSD. ZHJ	4
494	食道镜	食道镜	1
495	肺功能仪	CHESTGRAPH HI-101	1
496	医用红外耳式体温计	MC-522-HP	4
497	实验室 PH 计	FE20	1
498	口腔全景/头颅 X 射线机	OC200D	1
499	肺功能检测系统	CHESTAC-8900D	1
500	实时荧光定量 PCR 仪	AGS8830-16	1
501	口腔内成像 X 射线机	ProX	1
502	低速离心机	TDL-80-2C	4
503	口腔颌面锥形束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	ORTHOPHOS XG 3D Ceph	1
504	空气压缩机	BZ-120L	3
505	非接触式眼压计	NT-2000	1
506	低速离心机	TDL-50B	1
507	医用干燥柜	YGZ-1600X	1
508	液晶显示器	SC-WU24-A1511	1
509	石蜡包埋机	EG1150H	1
510	发药车	发药车	1
511	医用干式激光打印机	DRYPIX 4000	1
512	十二道心电图机	FX-8200	1
513	二氧化碳培养箱	MCO-15AC	2
514	自动组织脱水机	ASP300S	1
515	医用吊塔系统	HyPort 3000	9
516	十二导动态心电图记录分析系统	MIC-12H	2
517	自动样本转移机	Automated Accessory	1
518	医用吊塔系统	Hypot 8000	6
519	低频电子脉冲治疗仪	SRL800A	1
520	液氮罐	液氮罐	3
521	特定电磁波谱 (TDP) 治疗器	CQG-222A+	4
522	耳温计	PRO 6000	2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
523	低负压电动吸引器	DYX-1A	1
524	自动气压止血带	ATS-III	1
525	生物显微镜	生物显微镜	1
526	自动分析心电图机	FCP-7101	10
527	耳温计	IRT 6520	1
528	液氮罐	YDS-30B	1
529	空气消毒机	KLY1200A	2
530	耳内窥镜	2.7*107	1
531	遥控自动双对比造影灌肠器	CB-201A	1
532	生物显微镜	CX21FS1	2
533	耳鼻喉综合诊疗台	MG-ET100	1
534	验光镜片箱	266	1
535	生物显微镜	CX21	1
536	空气消毒机	KDSJ-Y1000	5
537	耳鼻喉头颈外科综合治疗台	ST-E800	1
538	验光镜片箱	232	1
539	耳鼻喉头颈外科综合治疗台	ST-E600	1
540	眼科光学相干断层扫描仪	OSE-2000	1
541	生物显微镜	CX31RTSF	1
542	0° 耳镜	J0900D	3
543	眼科 A/B 超声诊断仪	SW-2100	1
544	生物显微镜	CX21FS1C	1
545	眼底照相机	drs	1
546	摊片机	HI1210	1
547	生物培养箱	JS-0102	1
548	氩等离子体凝固器	APC 2	1
549	摊片机	TPJ-A	1
550	生物功能反馈仪	ASE2000	1
551	单列篮筐车	CSSD. DKC	2
552	0° 膀胱镜	0° 膀胱镜	1
553	哑铃	XYYL-1	1
554	生物反馈神经功能重建治疗仪	AM1000B	1
555	0° 硬镜	J2900C	1
556	牙科综合治疗台	8000 performer	1
557	生物安全柜	BSC-1500 II B2-X	1
558	病人监护仪	ePM 12M	1
559	(椅装式) 牙科治疗设备	F1-M	5
560	紫外线治疗机	UV236B	1
561	医用吊塔系统	HyPort 8000- I	1
562	牙科综合治疗台	A-DEC 300	1
563	生物安全柜	生物安全柜	5
564	空气消毒机	KDSJ-Y120	1
565	病人监护仪	SureSigns VM6	7
566	牙科综合治疗机	S2301	1
567	空气波压力治疗仪	WIC-2008S	1
568	紫外线消毒车	ZXC- II	17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
569	牙科综合治疗机	S60	2
570	胎儿监护仪	M2702A	16
571	空气波压力治疗仪	HB910D	1
572	医用电子血压计	HBP-1300	18
573	空气波压力治疗仪	DVT-2600	2
574	担架推车	KK-728E	1
575	带状光检影镜	YZ24B	1
576	生物安全柜	BSC-1300 II A2	1
577	空气波压力循环治疗仪	LGT-2200W	1
578	磁振热治疗仪	XY-K-CZR-I	1
579	牙科数字影像板扫描仪	DIGIREX PSP	1
580	生物安全柜	BSC-1500 IIB2-X	1
581	可视喉镜	喉镜	1
582	牙科口腔种植机	MD20	1
583	生物安全柜	BSC-1100 II B2-X	1
584	病人监护仪	M8102A	3
585	压缩雾化吸入机	PARI BOY N	13
586	绝缘检测仪	DS-GY18	1
587	净化工作台	SW-CJ-2FD	1
588	病人监护仪	C50	1
589	生命体征监护仪	NT1D	1
590	病人监护仪	iPM 8	2
591	升降平车	RS111	1
592	病人监护仪	BeneVision N15	2
593	角膜曲率计	YZ38	1
594	胶片打印机	DryView 6850 laser Imager	1
595	病人监护仪	GS20	5
596	胶囊式银汞调合器	ST-C	1
597	床单位臭氧消毒机	MQ-300S	10
598	除湿机	DH-702B	1
599	胎儿监护仪	MT-516	3
600	检眼镜	YZ11D	1
601	除颤监护仪	PIC30	2
602	转运床	转运床	5
603	检眼镜	YZ6E	1
604	神经丛刺激器	Stimuplex HNS 12	1
605	检查灯	检查灯	9
606	除颤监护仪	BeneHeart D3	4
607	病人监护仪	UT4000B	4
608	医用电子血压计	HBP-1120	7
609	压缩式雾化器	NE-C900	37
610	神经传导速度测量仪	NC-stat DPNCheck	1
611	四人站立架	RL-XZ-37	1
612	设备带	设备带	20
613	转运车	KK-C628	1
614	除颤监护仪	BeneHeart D6	2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
615	病人监护仪	UT6000A	1
616	注射泵	FA523	10
617	病人监护仪	BeneView T5	1
618	除颤监护仪	TEC-5602	2
619	病人监护仪	PM-9000 Express	1
620	病人监护仪	Infinity Delta XL	3
621	医用电子血压计	HBP-1100U	1
622	除颤监护仪	TEC-5631	1
623	医用电动床	CA-49A	1
624	医用低温箱	MDF-339	1
625	齿科冷光美白仪	BY-0398	1
626	病人监护仪	iM60	2
627	医用低温保存箱	DW-25L92	1
628	激光治疗仪	LA-400	1
629	多功能训练器	XY-13	1
630	超声诊断仪	XH70A	1
631	医用低温保存箱	DW-86L626	1
632	超声诊断仪	WS80A	1
633	病人监护仪	BSM-3562	8
634	医用低温保存箱	DW-25L262	1
635	肌电生物反馈仪	MyoNet-COW	1
636	多功能消毒机	KDSJ-B1000	7
637	超声诊断仪	Voluson E10	1
638	医用充气式保温仪	JWQ-1302	1
639	肌电生物反馈仪	MyoNet-BOW	1
640	超声诊断仪	Voluson 730 Pro V	1
641	注射泵	FC111	6
642	医用超声波清洗机	QX2000	1
643	超声诊断仪	LOGIQ e	1
644	肌电生物反馈仪	XCH-B2	1
645	超声诊断仪	Vivid S6	1
646	医用病床	病床	5
647	超声诊断仪	LOGIQ e	1
648	踝关节训练器	XYH-1	1
649	超声诊断系统	ACUSON S2000	1
650	呼吸湿化治疗仪	PT101AZ	2
651	多功能台	CSSD. QBL	1
652	超声诊断系统	MYLAB 20 PLUS	2
653	病历夹车	病历车	20
654	注射泵	M200A	3
655	多功能空气消毒机	KDSJ-B1000	2
656	上肢关节康复器	YTK-E	1
657	超声诊断系统	MyLab Twice eHD	1
658	上皿电子天平	FA1004	1
659	多功能空气消毒机	KDSJ-Y1200	1
660	超声诊断设备	APLIO 500 TUS-A500	1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
661	贮槽平台车	CSSD. PTC	1
662	三维多功能牵引床	LXZ-100D	2
663	多功能空气消毒机	KDSJ-G1500	4
664	超声眼科乳化治疗仪及附件	Laureate	1
665	中医定向透药治疗仪	FBG-1	4
666	呼吸机	Harmony International	5
667	超声雾化器	VGR-001A	1
668	三段五折多体位治疗床	245	1
669	呼吸机	VELA	1
670	超声经颅多普勒血流分析仪	EMS-9EB	1
671	呼吸机	Evita 4 edition	1
672	超声多普勒胎心仪	FD-390	7
673	呼吸机	MEDUMAT Easy	1
674	多功能电离子手术治疗机	GX-IIIIE	2
675	中医定向透药治疗仪	WND-ZZ-2TD	4
676	多功能产床	DH-C102A	4
677	全自动医用PCR分析系统	Gentier 96R	1
678	呼吸机	760 Ventilator	2
679	中医定向透药治疗仪	HJDX-A	1
680	全自动样本处理系统(商品名:实验室自动化系统)	ACCELERATOR a3600	1
681	呼吸机	VENTImotion 2	3
682	多道自动分析心电图机	FX-7202	2
683	超声电导仪	NAVA-01TD	1
684	超声刀	AutoSonix	1
685	呼吸机	Inspiration	2
686	超声波治疗仪	HS-501	1
687	中药熏蒸机	HB-4000	1
688	全自动血压计	BPBI0320	1
689	多参数数字遥测收发器	iT20	8
690	超声波清洗器	KQ3200E	1
691	中药熏蒸机	HB-1000	2
692	呼吸机	VENTIlogic LS	1
693	超声波清洗机	CLEAN-01	1
694	病理组织漂烘仪	PHY-III	1
695	中央监护工作站	CNS-9101	1
696	呼吸机	Padus 6	1
697	冰冻血浆解冻箱	KJX-IA	1
698	超声波洁牙机	SA CH-1260 Nyon	2
699	中央监护工作站	UT4800	1
700	超声波干式骨密度测定仪	AOS-100NW	2
701	中频干扰电疗仪	HB-ZP1	1
702	全自动内镜清洗消毒机	MD-900	1
703	中频定向药透仪	DJ-1	3
704	全自动内镜清洗消毒机	DE-660	1
705	超低温冷冻储存箱	DW-HL678	1
706	全自动酶标仪	ELx800	1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
707	多参数监护仪	iM8	9
708	治疗床	治疗床	27
709	喉镜	喉镜	1
710	喉镜	sirius XL	1
711	全自动核酸提取仪	SSNP-9600A	1
712	红外线治疗器	400	1
713	全自动核酸提取纯化仪	FREEDOM EVO NAE 100	1
714	全自动寒天恒温器	NY1-2	1
715	红外偏振光治疗仪	BYL-057	1
716	测汞仪	F732-VJ	1
717	全自动动态血沉仪	ESR-30	1
718	红外耳温计	PRO 6000	14
719	红外耳温计	PRO 4000	12
720	动态血压监护仪	TM-2430	5
721	彩色超声诊断仪	Vivid E9	1
722	彩色超声诊断仪	LOGIQ 5 PRO	1
723	全身用 X 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装置	BrightSpeed Elite	1
724	不锈钢治疗车	治疗车	5
725	动态血压监护仪	MGY-ABP1	3
726	清洗工作台	CSSD. XBT	1
727	强光与激光系统	M22	1
728	动态心电图系统	MIC-12H-3S	4
729	压膜机	Erkoform-3	1
730	不锈钢治疗车	750*450*900	3
731	血氧饱和度监护仪	PM-60	1
732	动态心电图工作站记录器	BI9800	13
733	不锈钢治疗车	治疗车	2
734	血小板恒温振荡保存箱	XHZ-III A	1
735	铅屏风	2mmpb	1
736	铅帽	铅帽	2
737	不锈钢治疗车	QXC-014C	6
738	蒸汽灭菌器	STAT IM 5000	1
739	旋涡混匀器	MS 3 D S25	2
740	烘片机	HI1220	1
741	动态心电图分析系统	DMS300-BTT02	1
742	振动式物理治疗仪	Hema G1000	1
743	恒温箱	FYL-YS-138L	2
744	诊疗床	诊疗床	2
745	心脏电生理刺激仪	DF-5A	1
746	动态心电记录器	DMS300-3A	4
747	恒温箱	FYL-YS-281L	1
748	心电分析系统	心电分析系统	1
749	器械检查放大镜	1977C	2
750	心电采集盒及处理软件	CN100	1
751	氦氖激光治疗仪	JH30	4
752	器械检查打包台	CSSD. QMTB	2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
753	动脉硬化检测装置专用台车	BP-203RPEIII	1
754	器械柜	CSSD. QBG	3
755	过氧化氢低温等离子灭菌器	PS-100	1
756	电子自控洗发擦浴车	XFC-B	2
757	气腹机系统	26432020-1	1
758	气腹机	264305 20	1
759	平行杠	平行杠	1
760	平板货架	CSSD. PBJ	2
761	电子支气管镜	EB-270S	1
762	电子针疗仪	SDZ- II	1
763	关节镜	HD4300	1
764	电子婴儿秤	ACS-15YE	1
765	时间分辨荧光免疫分析仪	SS-030	1
766	远程诊断及分析管理系统	AlinIQ AMS	1
767	幽门螺杆菌(Hp)测试仪	HUBT-01	2
768	便携式电导率计	SX713-02	1
769	X-Y 辐射仪	JB4000 (A)	1
770	移动式吸烟机	SE-01	1
771	一体式人体测温段黑体	DS-2TE127-H4A	1
772	石墨炉元素分析仪	BH2200S	1
773	特定蛋白免疫分析仪	CRP-M100	1
774	特定蛋白分析仪	Omlipe	1
775	特定蛋白分析仪	Nephstar plus	1
776	特定蛋白分析仪	Astep	1
777	经表皮失水率测定仪	TEWAMETER? TM 300	1
778	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	LUMO	1
779	全自动血液细胞分析仪	BC-6800Plus	1
780	全自动血液细胞分析仪	BC-5180 CRP	2
781	全自动血液分析仪	XS-800i	1
782	全自动血气分析仪	GEM Premier 3500	1
783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C16000	1
784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日立 7180	1
785	全自动凝血分析仪	CS-5100	1
786	全自动尿有形成份分析仪	UF-5000	1
787	全自动尿液分析仪	UC-3500	1
788	全自动免疫分析仪	Access2	1
789	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	CL-2000i	1
790	全自动化学发光测定仪	i 2000SR	2
791	红外线测温仪 (热成像网络摄像机)	DS-2TD1217B-3/PA (B)	1
792	彩色数码多功能机	DocuCentre-IV C3373	1
793	血栓弹力图仪	DRNX-IV	1
794	血气生化分析仪	i15	3
795	斜面摆药台	药盘架	2
796	过敏原检测仪	Rapid Reader	1
			2791

四、 主要服务要求

1. 实现医疗设备从采购到报废全生命周期的管理。建立医院后勤保障部门相关人员及工程师对设备的监督机制。
2. ▲投标人派驻 5 名具有 3 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专业维修工程师在医院各个科室日常巡查，第一时间在现场接待处理各种医疗设备出现的问题，用于急救生命支持类系统仪器装备要始终保持在待用状态，对医学装备安全有效管理，进行临床使用安全控制和风险管理，对医疗设备操作人员进行相应的设备操作培训，为临床使用医疗设备提供技术支持、业务指导、安全保障与咨询服务。以上安排应以医院实际需求调整。
3. ▲设备故障出现后工作日 30 分钟内，非工作日 2 小时内工程师及时响应到达现场，急救手术设备在治疗运行过程中发生故障立即赶往现场（到场时间小于 10 分钟），不得以任何非不可抗力的理由拖延维修响应时间。全年周一至周日 365 日含节假日 24 小时正常提供维修服务以保证科室设备的正常使用。若遇到故障需更换配件而要停机的须提前通知科室主任并告知该配件最快能更换时间，及时处理故障，保证所保设备全年的平均开机率达到 95%，全年所有设备中如有停机超过 18 天的设备项，每超过一天则保修期往后顺延 3 天。
4. 配备医院整体服务经理专人负责医院的整体服务，除派驻医院的专业工程师之外，随时准备为医院提供服务，另配备 1 名商务运作专员负责各种商务运作工作及设备管理系统的维护和完善。
5. 根据医院设备紧急情况，投标人需提供急救及生命支持类设备的备用机，以保证医院设备正常运行，备用机清单根据医院实际情况和中标人协商确定；
6. 帮助医院建立相应设备的检测计划并且执行或者协助执行。
 - 1) 为每样国家规定的强检、校准设备在录入系统时都按照强检、校准要求建立强检、校准计划，并设定提醒周期，责任到具体工程师。
 - 2) 每个检测周期协助医院把该周期内需要强检、校准的设备进行规范的送检，或者协助对外联系强检、校准机构上门检测。
 - 3) 负责把检测报告上传到对应的强检、校准设备中作为检测历史记录保存。
7. 对于重要生命支持类设备（例如除颤，呼吸机，监护，电刀）等设备，在例行保养、巡检和维修后逐步对此类设备做出相应的检测，以确保在使用过程中和维修结束后相应关键技术性能和指标达到安全技术要求，并且记录在案签字后上传到系统作为历史记录，从而确保医院整体医疗设备质量体系有系统性的提升。
8. 提供无限次上门维修服务，含维修人员的工时费、差旅费。
9. 保证为用户提供及时准确的备件供应。
10. ▲在合同期内因故障而需更换的备件及易损件，不受数量限制，易损件包括球管、导联线、袖带、血氧指夹、探测器（含超声探头）、传感器、可以重复使用的呼吸管路、消

毒灭菌灯管、电池等。不包括设备的一次性消耗品（一次性的消耗品的界定以产品注册证为依据）

11. 投标人提供免费服务热线（800 或者 400 电话）。
12. 投标人提供手机二维码扫描报修；
13. 投标人具有医院整体维保服务的管理经验。
14. 投标人具有完善的医疗器械相关管理体系认证，包括 ISO13485 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ISO14971 医疗器械风险管理体系，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等，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
15. 投标人能为医院提供至少包含心脏除颤器、婴儿培养箱、心电监护仪、高频电刀、呼吸机、医用输液泵和注射泵、浮标式氧气吸入器、医用离心机、脉搏血氧计、血液透析装置、生物安全柜等医疗设备的校准检测。
16. 服务期内提供医院低值医疗设备（低于 1500 元）的维修服务，如有特殊情况如无法维修或维修成本超过原值的 50%的协商处理。
17. 投标人提供中国设备维修安装企业能力等级证书，包括但不限于放射设备，超声，检验，医用电子，消毒灭菌类设备等。可提供这些设备维修，安装，保养等能力。
18. 投标人提供一年 2 次临床应用培训。
19. 医疗设备信息化管理要求
 - 1) 投标人须提供医疗设备管理系统软件。
 - 2) 投标人提供的医疗设备管理软件可以为用户提供医疗设备从采购到报废全生命周期的管理。须涵盖如下功能：

序号	模块名称	功能名称	功能介绍
1	采购管理	年度计划	科室发起采购计划申请，填写相关申请内容，由设备管理委员会进行论证，财务进行审批等，完成审批流程后会形成年度采购计划，年度采购计划能够在发起采购申请的时候被调用。
2		采购申请	采购申请包括计划内采购和计划外采购：计划内采购可以调用年度采购计划的信息，完成后进入审批流程；计划外采购申请由科室发起，按需填写采购相关信息，完成后进入审批流程。
3		合同管理	支持合同数据的录入并关联设备信息、付款信息，同时支持标书、合同及验收等附件的上传和管理。
4	安装验收	发货管理	选择需要服务商发货的设备，填写要求发货日期，签收联系人，联系人手机，接收地址等信息，通知服务商发货
5		验收管理	服务商在提交相关验收材料后，由科室及相关人员对服务商提交相关资料进行审核，验收

序号	模块名称	功能名称	功能介绍
6	设备管理	设备台账	设备台账功能主要用于医院医疗设备的基础信息管理功能, 系统支持查看设备全生命周期的档案、设备基础信息、设备维保信息、设备照片、设备关联文档等内容。
7		设备资料上传	系统支持各类关联文档的上传, 包括设备的采购合同、保修合同、使用手册、操作手册等设备相关资料, 上传文档可以自行分类管理。
8		设备转借	系统支持设备的转借功能, 设备需求方可以向设备借出方发起转借申请, 借出科室同意后可扫码进行设备借出; 当设备归还时, 设备需求方可以在线发起设备归还申请, 由设备借出方进行审批, 并确认设备状态是否完好。确认无误后完成设备的借用。
9		资产转科	资产转科功能主要用于设备归属权的变更, 科室发起转科申请, 由后勤保障科审核通过后, 更改资产的归属科室
10		使用记录	临床科室对设备的使用记录, 记录使用的开始时间、操作人、病人信息、床号、结束时间、操作人、终末处理等等, 可查询、可导出所有使用记录
11		一级保养	临床科室对设备的日常保养, 可根据配置的设备类型的模板加载保养检查项, 可查询、可导出所有保养记录
12		设备报废管理	由科室发起报废申请, 填写报废理由, 由后勤保障科进行审核, 审核通过后, 转入报废仓库, 最终清理离院
13		设备生命树	系统支持对设备全生命周期的所有事件进行调阅, 包含设备采购、安装验收、维修记录、巡检记录、保养记录、不良事件到最终报废的所有事件。
14		生命支持设备	系统支持自定义配置生命支持设备的类型, 并实时的展示生命支持设备的设备状态, 按科室展示每种设备的正常设备数和故障设备数
15	共享调配	借用申请	临床科室填写申请单 (包括借用开始时间、预计借用时间等), 选择可借用的设备, 提交申请单, 等待设备归属科室审核。
16		借用审核	临床科室提交的借用申请单进行审核。
17		调度设备	支持从设备台账中选择可对外进行共享借用的设备, 同时设置收费标准, 如按天、按小时;
18		调度记录	借用完成的申请记录自动生成调度记录, 并计算相关费用; 记录开始借用时间、完成时间、借用时长、总费用等
19		调度看板	系统提供大屏查看整个调度的情况, 按照设备分类、借用中、可借用状态, 实时展示医院当前借用情况
20		调度分析	支持按照设备借用次数排名、科室借用等不同维度进行数据统计分析

序号	模块名称	功能名称	功能介绍
21	维修管理	设备报修	支持微信扫一扫、APP 扫码或 PC 端报修, 填写或使用语音描述故障、拍摄故障照片等即完成报修
22		维修响应	工程师收到报修信息, 接单响应, 记录工程师响应时间、故障问题等响应信息
23		维修处理	对响应后的工单填写处理过程, 包括维修工时、故障排查等、备件使用信息等
24		维修工单	记录设备维修时间、配件使用情况、故障原因、排查过程、维修结果等, 支持打印电子的维修报告
25		电子签名	报修科室人员对本次维修情况进行满意度评分、电子签名验收
26		维修助手	维修工单会自动匹配维修知识库, 对知识库中品牌型号相同的维修单进行匹配, 提供维修案例、维修手册、操作手册等参考
27	保养管理	保 养 模 板 管理	制定不同分类设备的保养实施模板, 设备保养时对照保养项目进行设备保养
28		保养计划	创建保养计划, 填写计划名称、计划的预计完成时间、执行方式、计划周期、关联的设备等
29		计划提醒	在工作台中, 基于预设的天数, 在预计完成的保养时间之前进行提醒
30		保养实施	扫码保养, 根据设备的分类加载对应的保养模板, 勾选保养项, 生成保养报告, 科室签字
31	巡检管理	巡 检 模 板 管理	制定各种类型设备的巡检实施模板, 设备巡检时可对照巡检项目进行巡检
32		巡检计划	创建巡检计划, 填写计划名称、计划的预计完成时间、执行方式、计划周期、关联的设备等
33		巡检提醒	在工作台中, 基于预设的天数, 在预计完成的巡检时间之前进行提醒
34		巡检实施	扫码巡检或批量巡检, 根据预设的巡检模板勾选巡检项, 生成巡检报告, 科室签字
35	计量管理	计量提醒	在工作台, 按照计量处理状态进行分类显示, 如: 已联系、已通过和未通过。
36		高 值 设 备 计量	记录设备的计量信息、证书编号、检定时间、检定周期、是否合格、计量报告上传, 并根据下次检测时间生成计量提醒
37		低 值 设 备 计量	批量记录低值设备的计量信息, 批量上传计量报告
38	不良事件管理	不 良 事 件 上报	科室用户依据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制定的《可疑医疗器械不良事件报告表》上报不良事件, 填写是否发生伤害, 相关患者信息
39		不 良 事 件 审核	后勤保障科对科室上报的不良事件进行审核, 并转发给设备对应的原厂服务商进行处理。

序号	模块名称	功能名称	功能介绍
40	盘点管理	盘点任务	创建盘点任务, 盘点名称、盘点类型、盘点科室或设备、盘点负责人等
41		扫码盘点	使用手持终端逐个扫码盘点, 对盘到、盘盈、盘亏自动核算, 盘点结束自动生成盘点报告
42	数据分析	资产分析	通过多种维度, 包括科室、品牌、价值、使用年限等对设备的资产及维修情况进行分析
43	供应商管理	供应商原始资料管理	详细记录供应商相关资料(名称、业务范围、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等)。
44		供应商供货管理	通过系统能对供应商曾经提供的设备进行自动或手动记录、查询和管理, 有助于更好的管理供应商。
45		供应商证照管理	可查看服务商上传的证照及资质证书, 对于已过期的证照会给出提示。
46	系统管理	科室管理	单个或批量添加科室信息, 包括科室名称, 科室电话, 科室代码等。
47		用户管理	可以批量导入导出用户信息, 记录用户的姓名, 科室, 角色, 电话等。使用授权科室允许一个用户负责多个科室。
48		权限管理	支持权限按照功能自定义多级分配, 方便操作人员管理。保障数据安全。
49	效益分析 (数据录入)	数据录入	手动录入或导入每个设备每天的检查人数、收费金额以及一些支出成本数据, 系统以图表方式展示全院、科室、单台设备的总收入、总支出、净收益
50	综合管理展示	综合管理展示	可通过电视大屏展示
51			综合展示全院设备的完好情况, 全部设备、生命支持设备、放射设备、超声设备等等; 医工的工作量; 维修的完成情况、本月待保养、待巡检的完成率, 以及全年的维修、保养、巡检每月趋势图;

3) 系统可以多终端使用, 支持电脑、手机(APP和微信)等方式登录使用。

20. ▲投标人必须保守院方机密, 不得泄漏院方所提供的属院方秘密的信息和数据; 未经院方允许, 不得使用或者以其它方式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本项目所涉及的相关信息或数据。投标人需提供承诺函, 格式自拟。
21. 要求投标人具有良好的信用评级, 无不良信用记录。要求投标人具备专业信用评价机构出具的关键信用等级证书, 包括企业资信, 企业信用, 企业经营, 质量及服务以及合同守信等方面。

五、 服务要求:

1. 遵守国家及卫生行政部门的相关法律法规, 遵守医院的各项规章制度, 服从医院的工作安排, 完成临时交办的工作任务。

2. 投标人要按照上海市行业要求严格管理,健全各项管理制度、岗位职责,加强监控力度,使医院设备管理维保工作按规范化运行。
3. 服务方案:包括经营理念、管理架构、达到的管理目标和承诺、制定管理制度、现场管理机构、硬件设施设备、工作的内容、工作程序、针对本项目特殊性的应对方案等。
4. 服务人员情况:包括人员构成,资格证书、主要类似项目经历,项目经理负责人、项目组成员主要工作职责,工作安排。
5. 在服务期限内,项目组成员应保持稳定,以保证服务工作的正常进行。投标人可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和业务需要对成员做出合理调整。若更换人员,应以相当资格与技能的人员替换,同时须经采购人备案后方可更换。
6.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已确认的工作方案和工作流程提供服务,无条件地接受采购人对其工作质量的监督检查。
7. 医院每季度对服务质量作满意度测评,连续两次测评不合格将限期整改,若仍达不到要求,有权终止合同。
8. 投标人中标(成交)后一律不得将服务内容转包或分包,一经发现,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投标人负责赔偿。

六、 其他要求

1. 保养零配件供货要求
 - 1) 权利保证:投标人应保证提供的备件或备件任何部分非他人所有或与他人共有,未设有抵押权、租赁权,未侵犯他人的专利权、版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一旦出现侵权,投标人应承担全部责任。
 - 2) 质量:
 - a) 产品质量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行业标准或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 b) 产品所有技术性能规格及参数,应符合生产厂商公开的宣传资料和生产厂商官方网站宣传内容的标准要求。
 - c) 投标人应保证提供的产品是全新的原厂合格正品(包括零部件),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 技术支持要求:投标人负责全面技术支持,费用均已涵盖在投报价格中。
3. 验收:
 - 1) 验收标准:符合国家对相关服务质量标准。
 - 2) 服务验收方法:采购人和投标人依据合同条款及项目要求共同签字验收,投标人须为验收提供必需的设备、工具及其他便利条件。

七、 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评标办法中的评分细则及相关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其中投标文件的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 投标人提交的商务标应由以下部分组成：

- (1) 投标函；
- (2) 开标一览表；
- (3) 投标报价明细表；
- (4) 法人授权委托书；
- (5)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业绩、信誉和信用的其他相关材料。

2. 技术响应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1)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情况表；
- (2) 维保方案；
- (3) 服务进度计划；
- (4) 服务质量保证措施；
- (5) 项目实施方案、维保服务措施；
- (6) 项目配备人员一览表；
- (7) 近三年类似相关业绩；
- (8) 其他必要的说明。

3. 上传扫描文件要求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文件，并按照规定在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网上投标系统上传其所有资料，文件格式参考第六章投标文件有关格式。含有公章，防伪标志和彩色底纹类文件（如投标函、中小企业声明函、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身份证、相关资格证书等）须清晰显示。如因上传、扫描、格式等原因导致评审时受到影响，由投标人承担相应责任。

采购人认为必要时，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文件原件进行核对，投标人必须按时提供。否则视作投标人放弃潜在中标资格，并且招标人将对该投标人进行调查，发现有欺诈行为的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八、 本项目所属行业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九、 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

第五章 评标方法与程序

一、资格审查

招标人将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知》、《资格条件响应表》，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确定符合资格的投标人不少于 3 家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

二、投标无效情形

- 1、投标文件不符合《资格条件响应表》以及《符合性要求响应表》所列任何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医疗设备管理与维保技术服务资格审查要求包 1

序号	类型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项目级/包级
1	自定义	三年内无重大违反记录	近三年内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项目级

医疗设备管理与维保技术服务符合性要求包 1

序号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项目级/包级
1	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	项目级
2	法人授权委托书	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	项目级
3	法人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原件正反面扫描件加盖公章	项目级
4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不少于 90 日历天	项目级
5	合格的投标人	符合招标文件商务及技术要求	项目级

- 2、除上述以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投标人须知》所规定的投标无效情形外，投标文件有其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均作为评标时的考虑因素，而不导致投标无效。

三、评标方法与程序

（一）评标方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结合项目特点，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总分为 100 分。

（二）评标委员会

- 1、本项目具体评标事务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由 5 人及以上组成，其中政府采购评审专家不少于总人数的 2/3。招标人将按照相关规定，从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审专家组建评标委员会。
- 2、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坚持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依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响应情况、投标文件编制情况等，按照《投标评分细则》逐项进行综合、科学、客观评分。

（三）评标程序

本项目评标工作程序如下：

- 1、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2、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也不得通过澄清而使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在评标中更加有利。
- 3、比较与评分。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评分细则》，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
- 4、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各评委按照评标办法对每个投标人进行独立评分，再计算平均分，评标委员会按照每个投标人最终平均得分的高低依次排名，评委将商务技术部分和投标报价部分合计得分排名第一的合格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的包件，作失败处理。如果供应商最终得分相同，则按报价由低到高确定排名顺序，如果报价仍相同，则由评标委员会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投票表决。

（四）评分细则

本项目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 1、投标价格分按照以下方式进行计算：
 - （1）价格评分：报价分 = 价格分值 × （评标基准价 / 评审价）

- (2) 评标基准价: 是经符合性审查合格(技术、商务基本符合要求, 无重大缺、漏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
 - (3) 评审价: 投标报价无缺漏项的, 投标报价即评审价; 投标报价有缺漏项的, 其投标无效。
 - (4)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人的投标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 投标文件其他评分因素及分值设置等详见《投标评分细则》。

投标评分细则（100 分）

综合评分法

医疗设备管理与维保技术服务包 1 评分规则：

评分项目	分值区间	评分办法
近三年相关业绩证明	0~5	近三年承接过类似业绩的(以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为准)，每 1 份得 1 分，最高得 5 分，没有不得分。
技术要求响应	0~20	针对招标文件中带“▲”标的技术要求，有参数偏离的，每项偏离扣 5 分，扣完为止，完全响应得满分。
技术服务能力及保障	0~15	1) 投标人具有 ISO13485 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 环境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质量体系证书，有一个得 1 分，最高得 5 分，没有不得分。 2) 投标人具有中国设备维修安装企业能力等级证书,包括但不限于放射设备,超声,检验,医用电子,消毒灭菌类设备等。可提供这些设备维修,安装,保养等能力。每提供一类设备得 1 分，最高得 5 分，没有不得分。 3) 投标人具有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认可资质的，有得 5 分，没有不得分。 （以上需提供投标人资质证

		书复印件为准)
投标报价	0~10	1、基准价: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投标价为基准价, 得分 10 分; 2、投标报价得分: 基准价/投标报价*10。
服务方案	0~30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方案, 服务承诺, 维护方案, 应急处理方案的安全性、可靠性等综合评分; 1) 服务方案、服务承诺明确, 维护方案详尽明了, 应急处理方案合理可行且可靠性高的得 21-30 分; 2) 服务方案、服务承诺可行, 维护方案较详细, 应急处理方案一般的得 11-20 分; 3) 服务方案、服务承诺一般, 维护方案简单, 应急方案较差的得 1-10 分; 4) 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
数据服务能力	0~10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医疗设备管理软件能为用户提供医疗设备从采购到报废全生命周期的管理。涵盖招标文件要求的系统的功能进行综合评分; 1) 提供并符合要求的得 6-10 分; 2) 提供但部分不能满足要求的得 1-5 分; 3) 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
人员配备	0~10	根据投标人投入本项目工程师的工作经历和资历、人员配置的投入以及从业经验满足

		项目需求,根据所具备的人员分配及方案等进行综合打分。 1) 人员配备充足,经验丰富的得 8-10 分; 2) 人员配备较充足,经验一般的得 5-7 分; 3) 人员配备缺乏,无经验的得 1-4 分; 4) 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
--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一、商务响应文件有关格式

附件 1

投标函格式

致: 上海酉米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_____ (项目名称) 招标采购服务的投标邀请_____ (项目编号), 签字代表_____ (全名、职务)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方_____ (投标方名称、地址) 提交下述文件。

- (1) 开标一览表等
- (2) 资格证明文件
- (3) 按招标文件要求所提供的全部资料
 - 1、 投标单位需要加以说明的其它内容等
 - 2、 投标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3、 投标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 包括修改文件 (如有的话) 以及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 4、 其投标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 90 日历日。
 - 5、 投标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6、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_____ 邮 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 真: _____

投标方代表姓名、职务 (印刷体): _____

投标方名称 (公章): _____

日 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代理人签字: _____

附件 2

开标一览表格式

项目名称: _____

招标编号: _____

医疗设备管理与维保技术服务包 1

服务期限	投标报价(总价、元)

说明:

- (1)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 单位为元, 精确到个位数。
- (2)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需求》和《投标人须知》的要求报价。
- (3) 若本表与投标文件格式其他部分在内容上有所出入, 以本表为准。
- (4) 投标报价应包括提供项目规定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完成本项目的设计、设备、材料供货、安装调试、售后服务、税金等全部工作内容酬金。
- (5) 投标报价必须按国家及上海市有关现行法律法规文件执行。

投标方代理人签字: _____

投标人(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 3

投标报价分类明细表（格式可自拟）

项目名称: _____

招标编号: _____

序号	报价项目	项目费用	项目费用组合明细	备注
1				
2				
3				
4				
5				
...				
	总价			

说明:

- (1) 请按照项目内容细化, 逐项填表。如表栏格式不够可自行划表填写。
- (2)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 单位为元, 保留到整数。
- (3) 单价包括必不可少的部件、标准备件、设备制造、安装、调试(单机及联动)、包装、运输、保险、税金等直至项目验收合格时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 (4) 如果单价和总价不符时, 以单价为准。
- (5) 报价总价须包含项目验收合格时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投标方代理人签字: _____

投标人(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 4

法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 (姓名)系_____ (参加投标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 (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_____的公开招标及与之相关的一切活动。代理人关于公开招标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及与之有关的一切行为和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权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单位名称及盖章: _____

地址: _____

(请将法人及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作为本表附件一并提交,代理人于开标当日带好身份证原件)

附件 5

投标单位基本情况简介格式

(一) 基本情况:

- 1. 单位名称:
- 2. 地址:
- 3. 邮编:
- 4. 电话/传真:
- 5. 成立日期或注册日期:
- 6. 行业类型:

(二) 基本经济指标 (到上年度 12 月 31 日止):

- 1. 实收资本:
- 2. 资产总额:
- 3. 负债总额:
- 4. 营业收入:
- 5. 净利润:
- 6. 上交税收:
- 7. 从业人数:

(三) 其他情况:

- 1. 专业人员分类及人数:
- 2. 企业资质证书情况:
- 3.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我方承诺上述情况是真实、准确的,我方同意根据招标人进一步要求出示有关资料予以证实。

投标方代理人签字: _____

投标人 (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 6

承诺书

我单位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
投标，郑重承诺满足以下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在本项目中提供的资料均真实、有效。

我单位如违反上述承诺，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承诺方法定名称和地址、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承诺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承诺日期：_____

承诺方盖章：_____

附件 7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如下：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X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Y < 5000$	$Y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Y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特殊性质：分为“监狱企业”和“其他”，由录入人员进行勾选。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进行填报。供应商所在区域：指供应商注册地所在地区，具体细化到省份。

附件 8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的 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属于 ;承建(承接)企业为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 ,属于 ;

2. ,属于 ;承建(承接)企业为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安置残疾人____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比例____%,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 (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如投标人不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无需填写本声明。

附件 10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附件 11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我方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二、技术响应文件有关格式

附件 1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表

职 务	姓 名	职 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备注

投标方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2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情况表

一般情况					
姓 名		年 龄		技术职务	
职 务		本合同中拟任职务		为本单位服务 时间	
学 历					
相关职业资格			取得职业资格时间		
经 历					
年 份	负责过的主要项目		该项目中任职		备 注

投标方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

第七章 合同文本

包 1 合同模板：

[合同中心-项目名称]合同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 [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地址：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地址： [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邮编]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邮编]
电话：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电话：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传真：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传真]	传真：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传真]
联系人：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以下服务：

1.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其来源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服务的内容、要求、服务质量等详见合同附件。

2. 合同价格、服务地点和服务期限

2. 1 合同价格

本合同价格为[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元整（[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

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2.3 服务期限

本服务的服务期限：**[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3. 质量标准和要求

3.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厂家企业标准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严格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3.2 乙方所交付的服务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4. 权利瑕疵担保

4.1 乙方保证对其交付的服务享有合法的权利。

4.2 乙方保证在服务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4.3 乙方保证其所交付的服务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4 如甲方使用该服务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 验收

5.1 服务根据合同的规定完成后，甲方应及时进行根据合同的规定进行服务验收。乙方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甲方递交验收通知书，甲方在收到验收通知书后的10个工作日内，确定具体日期，由双方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完成服务验收。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验收，对此乙方应当配合。

5.2 如果属于乙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乙方应当排除故障，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同时进行试运行，直至服务完全符合验收标准。

5.3 如果属于甲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甲方应在合理时间内排除故障，再次进行验收。如果属于故障之外的原因，除本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外，甲方不愿或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验收，则由乙方单方面进行验收，并将验收报告提交甲方，即视为验收通过。

5.4 甲方根据合同的规定对服务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取发票并签署验收意见。

6. 保密

6.1 如果甲方或乙方提供的内容属于保密的，应签订保密协议，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7. 付款

7.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单位：元）。

7.2 本合同款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

7.2.1 付款方式：**[合同中心-支付方式名称]**。

7.2.2 付款条件：按招标文件要求。

8. 甲方（甲方）的权利义务

8.1、甲方有权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享受，对没有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服务事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加急提供服务，直至符合要求为止。

8.2 如果乙方无法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或者服务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造成的无法正常运行，甲方有权邀请第三方提供服务，其支付的服务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果乙方不支付，甲方有权在支付乙方合同款项时扣除其相等的金额。

8.3 由于乙方服务质量或延误服务的原因，使甲方有关或设备损坏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经济赔偿。

8.4 甲方在合同规定的服务期限内义务为乙方创造服务工作便利，并提供适合的工作环境，协助乙方完成服务工作。

8.5 当或设备发生故障时，甲方应及时告知乙方有关发生故障的相关信息，以便乙方及时分析故障原因，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排除故障，恢复正常运行。

8.6 如果甲方因工作需要对原有进行调整，应有义务并通过有效的方式及时通知乙方涉及合同服务范围调整的，应与乙方协商解决。

9.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9.1 乙方根据合同的服务内容和要求及时提供相应的服务，如果甲方在合同服务范围外增加或扩大服务内容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其相应的费用。

9.2 乙方为了更好地进行服务，满足甲方对服务质量的要求，有权利要求甲方

提供合适的工作环境和便利。在进行故障处理紧急服务时,可以要求甲方进行合作配合。

9.3 如果由于甲方的责任而造成服务延误或不能达到服务质量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9.4 由于因甲方工作人员人为操作失误、或供电等环境不符合合同设备正常工作要求、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设备损毁,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9.5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未经甲方许可不得使用含有可以自动终止或妨碍系统运作的软件和硬件,否则,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9.6 乙方在履行服务时,发现存在潜在缺陷或故障时,有义务及时与甲方联系,共同落实防范措施,保证正常运行。

9.7 如果乙方确实需要第三方合作才能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和服务质量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并由乙方承担第三方提供服务的费用。

9.8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提供更换的部件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如果或证实服务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10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10. 补救措施和索赔

10.1 甲方有权根据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10.2 在服务期限内,如果乙方对提供服务的缺陷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根据服务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买卖双方商定降低服务的价格。

(2)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天内,根据合同的规定负责采用符合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在服务中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

(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索赔金额,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11. 履约延误

11.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供服务。

11.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服务,甲方有权没收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或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1.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期提供服务。

12. 误期赔偿

12.1 除合同第13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甲方可以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天)赔偿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13. 不可抗力

13.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3.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3.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4. 履约保证金

14.1 在本合同签署之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一笔金额为元人民币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应自出具之日起至全部服务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三十天内有效。在全部服务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15日内,甲方应一次性将履约保证金无息

退还乙方。

14.2 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支票或者甲方认可的银行出具的保函。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所需的有关费用均由其自行承担。

14.3 如乙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则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履约保证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仍需承担赔偿责任。

15. 争端的解决

15.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十天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提请调解。

15.2 调解不成则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规则和程序进行仲裁。

15.3 如仲裁事项不影响合同其它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6. 违约终止合同

16.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16.2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17. 破产终止合同

17.1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8. 合同转让和分包

18.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9. 合同生效

19. 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并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19. 2 本合同一式份,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一份送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20. 合同附件

20. 1 本合同附件包括: 招标(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

20. 2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0. 3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 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 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21. 合同修改

21. 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 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 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日期: [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合同签订点: 网上签约